

# 平罗县审计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平罗县审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汇总平罗县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http://www.pingluo.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平罗县审计局综合管理岗联系。地址：平罗县西区政府大楼三楼东侧审计局（邮编：753400，电话：0952-6095154；电子邮箱：plsjj2050@163.com）。

## 一、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审计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政务公开办的具体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区、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开、注重实效、有利监督的原则，切实做好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工作，并建立了一系列相应的工作机制，切实维护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和

监督权，提高了审计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透明度，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审计局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加强组织保障

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审计局着眼于建立政务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

(一) 加强组织领导。2018 年，审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注重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年初印发《平罗县审计局 2018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办公室副局长任副组长其他分管领导及综合管理岗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一名政务公开联络员与具体工作人员，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

(二) 健全完善制度。通过建立健全《平罗县审计局政务公开制度》《平罗县审计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平罗县审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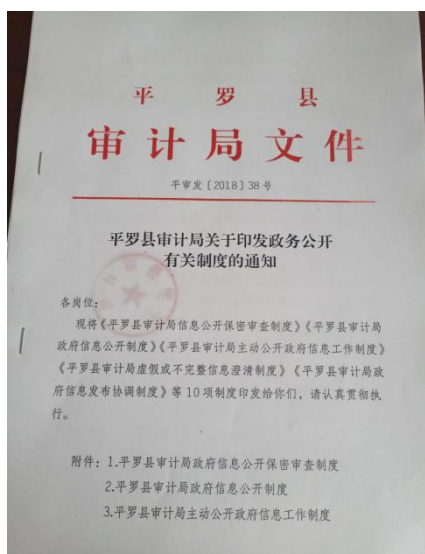
## 平 罗 县 审 计 局 文 件

平审发〔2018〕31 号

### 关于印发《平罗县审计局2018年度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岗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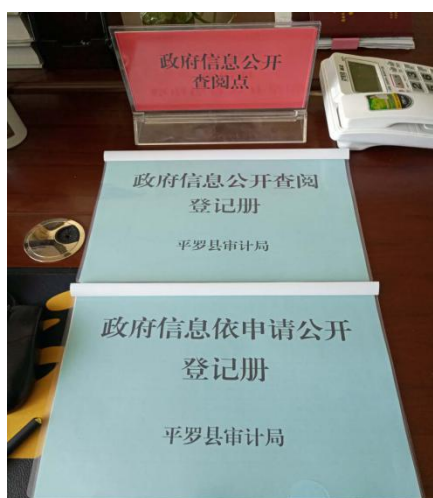
现将《平罗县审计局 2018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执行。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平罗县审计局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平罗县审计局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制度》《平罗县审计局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制度》等 10 余项制度，制作政务公开指南、流程图以及政务公开便民手册，逐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用制度

建设来保证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

（三）营造政务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通过干部例会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及规定，使全局干部职工深入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明确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和自身肩负的职责，争取得到理解与支持。每年年初下达信息论文任务，一月一通报，并



制定相应的奖惩制度，充分调动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同时，由办公室专人对审计信息及时在政府信息网上进行发布。

（四）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按照县政府公开办要求，设置平罗县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具体设在局综合管理岗，配备专用电脑、打印机，建立台账，由专人负责。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暂没有群众来我局查阅政府信息。

（五）五公开属性情况。2018年审计局发布公文58条。其中，依申请公开41条，公开发布11条，删减后公开1条，不公开的内部信息5条。

## 二、2018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情况

按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不断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丰富公开内容，努力做到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不断充实和完善。

（一）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实施全面规范的预算公开制度，细化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公开审计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以及四个季度的“三公”经费预算。2018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67条。及时公开财政预算与“三公经费”4条，公示栏公开文件10条。

（二）推进审计工作信息公开。按照程序经过审核批准后，每年对上一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通过政府信息网进行公示。按时公开本年度重点审计项目计划。同时，对公众高度关注的扶贫、保障房、涉农资金等审计情况及时通过信息动态进行公开。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通过政府信息网发布审计工作动态184条，发布公文13条。

（三）扎实做好政策解读。落



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审计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重大政策“第一解读人”职责。政策解读主要通过转载中国政府网、审计署网站相关政策解读内容为主。同时，扎实开展“下基层、送政策”活动，利用各类宣传日，通过在“七一”广场、“东花苑”广场设置宣传点、到帮扶村、移民村发放宣传材料、现场解答等方式向群众解读政策。

（四）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2018年，审计局认真贯彻执行《保密法》，严格按照《保密工作管理制度》规定，保守国家秘密和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严格依法公开。正确处理信息公开与保守党和国家秘密、维护社会稳定、利于工作开展、保护个人隐私等方面的关系，凡涉密的信息均不公开，凡较为敏感的信息慎重对待，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履行审批手续，防止简单化、极端化操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收到举报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审计局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未收到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举报和投诉。

（六）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局无需要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 三、畅通公开渠道，建立常态化公开平台

(一) 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平罗县政府信息网。安排专人上传部门职责、联系方式等，定期发布审计动态、公开发布的通知、公告、“三公经费”、部门预算等内容。随时与县网信办沟通联系，确保网络畅通。

(二) 精心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将“政府开放日”



活动列入单位重要工作日程，安排分管副局长具体负责，结合实际制定《平罗县审计局“政府开放日”活动实施方案》，分别以“服务民生建设 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从严治党 依法审计”为主题于2018年7月17日、11月9日开展“政府开

放日”活动，邀请被审计单位代表、共建社区、企业、帮扶村“两代表一委员”、党员以及群众代表参加，活动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 四、政务公开成效明显

通过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推行阳光操作，不仅加强了对行政权力的监督，扩大工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使群众明白，领导清白，同时也加深了群众与领导的感情。通过对外公开，塑造了审计局的良好形象；对内公开，消除了干部职工的疑惑，凝聚



了人心，提高了广大干部职工的工作热情，形成了风正劲足的工作局面，较好地完成了2018年各项工作任务，有力的促进了审计事业的发展。2018年完成审计项目86个，其中：预算执行审计4个、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12个、跟踪审计2个、专项审计调查2个、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66个，核减政府投资2750.1万元，核减率3%，审计查出主要问题金额80949万元，其中：管理不规范金额80634万元，违规金额315万元。移送执法主体部门事项10个。

## **五、2018年存在的问题及2019年工作思路**

### **2018年存在的问题**

2018年，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服务大局的意识有待提高。部分信息主题不突出、内容不具体、服务性不强。**二是**协调配合机制不够健全。发布的信息资源未完全实现共享，导致所产生的信息较为分散，不能有效反映审计局实施工作的具体情况。**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仍需加强，还存在应当及时公开的政府信息没有及时公开情况，信息发布数量偏少。

### **(二) 2019年工作思路**

在2019年的工作中，我们将按照自治区、市、县政府信息公开的任务和要求，继续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从以下四个方面进一步改

进：1.以社会需求为导向，深化审计信息公开内容。继续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审计信息公开；进一步及时、规范做好公文类审计信息公开工作；以审计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进一步推动审计信息公开与电子政务工作的结合；继续对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进行公开。2.以《条例》落实为抓手，探索审计信息公开渠道。加大宣传和推介力度，进一步完善审计新闻发布体系，向社会披露和解读公众关注度高、公益性强、涉及面广的重要决策等审计信息；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审计信息服务渠道，扩大公开内容和范围。3.注重培养审计成果意识，树立科学的审计信息观。有效整合信息资源，健全和完善审计信息制度，并开展针对性的培训，严格审查内容和程序，增加动态信息的发布量，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4.积极探索推行审计结果公告制度，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要充分运用好报刊、广播电视、网站、政府信息网等媒介，拓宽公开的载体，健全公开监督的保障措施和责任追究办法，进一步打造阳光审计。